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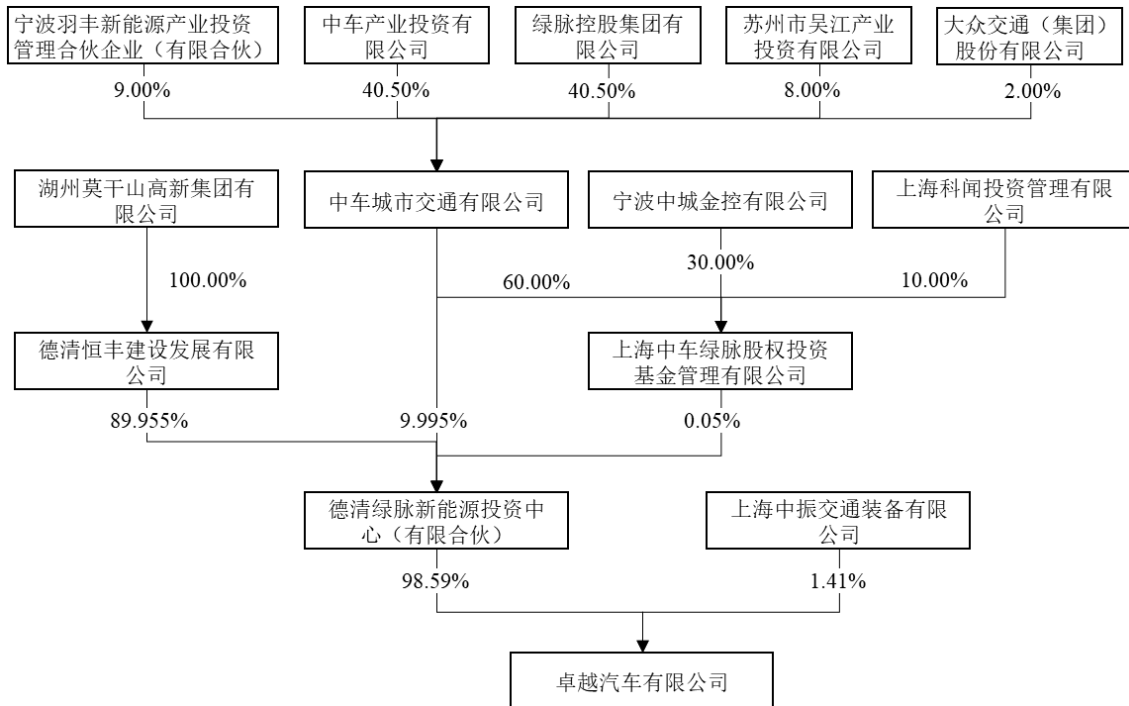
- 本次公司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

2020年10月26日，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卓越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越汽车”）《关于股权结构变动的告知函》，卓越汽车控股股东德清绿脉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股权结构发生变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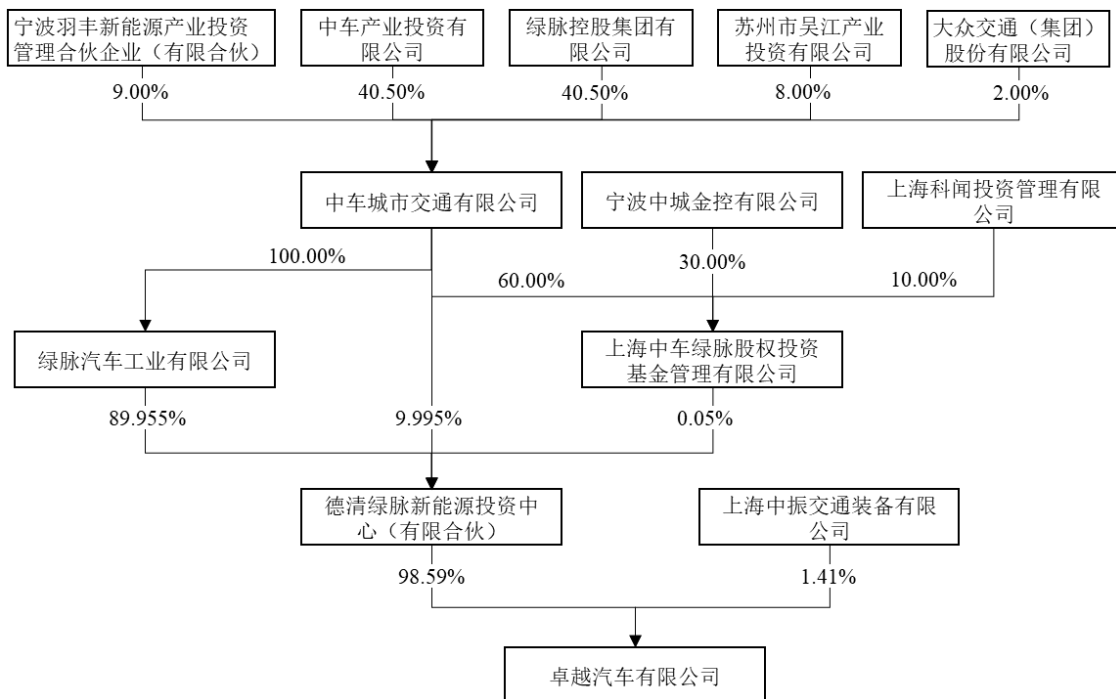
一、德清绿脉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2020年10月26日，经卓越汽车有限公司告知，其股东德清绿脉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原合伙人德清恒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退伙，绿脉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成为新合伙人。本次股权结构变动前后，卓越汽车股权结构图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截至本公告日，德清绿脉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述变动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卓越汽车现持有方正电机 40,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53%。卓越汽车对方正电机的持股股份没有变动。

二、德清绿脉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名称：德清绿脉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21MA2B55M01C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中车绿脉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方栋超）

成立日期：2018年08月29日

住所：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舞阳街道塔山街901号1幢101室

经营范围：中车交通新能源商用车上下游产业链股权投资、实业投资，企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德清绿脉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本次股权结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如上所述，由于中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及绿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中车城市交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交通”）40.50%的股份，任意一方均无法对中车交通形成控制，因此方正电机本次股权变化后仍无实际控制人。本次德清绿脉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股权结构变动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实质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7日